

长春市民委（宗教局）2025 年度部门预算

2025 年 2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十、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长春市民委（宗教局）按照三定方案，主要承担以下工作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民族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开展民族理论、民族政策和民族工作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提出有关民族工作的政策建议；起草全市有关民族事务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拟订民族相关工作政策，并监督实施。

（二）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工作相关职责；促进民族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的实施、衔接；对政府系统民族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三）研究提出协调民族关系的工作建议，协调处理民族关系中的重大事项；参与协调民族地区社会稳定工作；组织指导民族政策、民族法律法规和民族基本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协调全市民族工作领域有关对外和对港澳台的合作与交流，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维护国家统一；组织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承办市政府民族团结进步表彰事宜。

（四）负责拟订少数民族事业发展专项规划，监督检查

规划实施情况，参与制定少数民族经济社会相关领域的发展规划；促进建立和完善少数民族事业发展综合评价监测体系；推进实施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和民族事务管理信息化建设。

（五）研究分析少数民族经济发展、社会事业方面的问题并提出特殊政策建议，协调或配合有关部门处理相关事宜，配合承办少数民族扶贫开发事宜；组织协调全市少数民族科技发展、对口支援和经济技术合作等有关工作。

（六）管理全市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指导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翻译、出版和民族古籍的搜集、整理、出版工作。

（七）参与拟订少数民族人才队伍建设规划，联系少数民族干部，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教育和使用工作。

（八）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分析研究国内外宗教理论和宗教形势，调查了解全市宗教发展趋势现状，掌握和分析、汇总宗教方面动态和信息，提出处理宗教领域问题的政策和建议。

（九）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权益，促进宗教关系和谐。

（十）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章开展活动；指导和支持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推动宗教团体在宗教界开展爱国主

义、社会主义、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或协调的有关事务。

（十一）指导全市各级政府宗教事务部门依法履行管理职能，处理宗教事务的重大事件，防范利用宗教进行的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活动。

（十二）负责组织宗教干部和宗教教职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

（十三）负责全市宗教方面的外事归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有关部门和宗教界对外以及对港澳台的宗教交往活动。

（十四）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作等职责。

（十五）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长春市民委（宗教局）内设 5 个职能处室，分别是办公室、宗教一处、宗教二处、民族处、政策法规处；现有编制 35 个，其中行政编制 27 个，事业编制 7 个，工勤编制 1 个。在职人数 32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事业编制 5 人，工勤编制 1 人。退休 18 人。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部门预算由长春市民族事务委

员会本级 1 个预算单位。

（二）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本级本年度实有人员 50 人，其中，在职人员 32 人，退休人员 18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一：

部门收支总表

预算单位：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本年预算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本年预算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904.79	895.79	9.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8.69	709.69	9.00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4.79	895.79	9.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	三、单位资金收入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	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85	116.85	0.00
9	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1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44	18.44	0.00
1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0.81	50.81	0.00
12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13	本年收入合计	904.79	895.79	9.00	本年支出合计	904.79	895.79	9.00
14	财政拨款结转	0.00	0.00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0.00	0.00
15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	收入总计	904.79	895.79	9.00	支出总计	904.79	895.79	9.00

部门公开表二：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合计	904.79	895.79	895.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8	长春市民委	904.79	895.79	895.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8001	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904.79	895.79	895.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公开表三：

部门支出总表

预算单位：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8.69	709.69	485.69	224.00	9.00	0.00	9.00
2	20123	民族事务	562.69	562.69	485.69	77.00	0.00	0.00	0.00
3	2012301	行政运行	485.69	485.69	485.69	0.00	0.00	0.00	0.00
4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77.00	77.00	0.00	77.00	0.00	0.00	0.00
5	20134	统战事务	156.00	147.00	0.00	147.00	9.00	0.00	9.00
6	2013404	宗教事务	156.00	147.00	0.00	147.00	9.00	0.00	9.00
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85	116.85	116.85	0.00	0.00	0.00	0.00
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85	116.85	116.85	0.00	0.00	0.00	0.00
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85	55.85	55.85	0.00	0.00	0.00	0.00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0	61.00	61.00	0.00	0.00	0.00	0.00
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4	18.44	18.44	0.00	0.00	0.00	0.00
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44	18.44	18.44	0.00	0.00	0.00	0.00
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44	18.44	18.44	0.00	0.00	0.00	0.00
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81	50.81	50.81	0.00	0.00	0.00	0.00
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81	50.81	50.81	0.00	0.00	0.00	0.00
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81	50.81	50.81	0.00	0.00	0.00	0.00
19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公开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预算单位：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本年预算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本年预算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本年收入	904.79	895.79	9.00	一、本年支出	904.79	895.79	9.00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04.79	895.79	9.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8.69	709.69	9.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5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6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7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8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9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85	116.85	0.00
10		0.00	0.00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11		0.00	0.00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44	18.44	0.00
12		0.00	0.00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3		0.00	0.00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4		0.00	0.00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5		0.00	0.00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6		0.00	0.00	0.0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7		0.00	0.00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8		0.00	0.00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9		0.00	0.00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20		0.00	0.00	0.0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21		0.00	0.00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0.81	50.81	0.00
22		0.00	0.00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3	二、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结转下年支出	0.00	0.00	0.00
27	收入总计	904.79	895.79	9.00	支出总计	904.79	895.79	9.00

部门公开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预算单位：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8.69	709.69	485.69	404.15	81.54	224.00	9.00	0.00	9.00
2	20123	民族事务	562.69	562.69	485.69	404.15	81.54	77.00	0.00	0.00	0.00
3	2012301	行政运行	485.69	485.69	485.69	404.15	81.54	0.00	0.00	0.00	0.00
4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77.00	77.00	0.00	0.00	0.00	77.00	0.00	0.00	0.00
5	20134	统战事务	156.00	147.00	0.00	0.00	0.00	147.00	9.00	0.00	9.00
6	2013404	宗教事务	156.00	147.00	0.00	0.00	0.00	147.00	9.00	0.00	9.00
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85	116.85	116.85	116.85	0.00	0.00	0.00	0.00	0.00
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85	116.85	116.85	116.85	0.00	0.00	0.00	0.00	0.00
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85	55.85	55.85	55.85	0.00	0.00	0.00	0.00	0.00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0	61.00	61.00	6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4	18.44	18.44	18.44	0.00	0.00	0.00	0.00	0.00
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44	18.44	18.44	18.44	0.00	0.00	0.00	0.00	0.00
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44	18.44	18.44	18.44	0.00	0.00	0.00	0.00	0.00
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81	50.81	50.81	50.81	0.00	0.00	0.00	0.00	0.00
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81	50.81	50.81	50.81	0.00	0.00	0.00	0.00	0.00
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81	50.81	50.81	50.81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公开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预算单位：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4.47	524.47	524.47	0.00	0.00	0.0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4.12	164.12	164.12	0.00	0.00	0.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7.34	87.34	87.34	0.00	0.00	0.00	0.00
30103	奖金	117.87	117.87	117.87	0.00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73	12.73	12.73	0.00	0.00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老保险缴费	61.00	61.00	61.00	0.00	0.00	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44	18.44	18.44	0.00	0.00	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2	2.12	2.12	0.00	0.00	0.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81	50.81	50.81	0.00	0.00	0.00	0.00
30114	医疗费	2.70	2.70	2.70	0.00	0.00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4	7.34	7.34	0.00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54	81.54	0.00	81.54	0.00	0.00	0.00
30201	办公费	23.00	23.00	0.00	23.00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8.00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2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63	7.63	0.00	7.63	0.00	0.00	0.00
30229	福利费	0.60	0.60	0.00	0.60	0.00	0.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	2.70	0.00	2.70	0.00	0.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19	30.19		30.19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1	7.21	0.00	7.21	0.00	0.0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78	65.78	65.78	0.00	0.00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60.48	60.48	60.48	0.00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30	5.30	5.30	0.00	0.00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公开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预算单位：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 经费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科研因公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科研因公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42	3.42	0.00	0.00	0.00	2.70	0.00	2.70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公开表八：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预算单位：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 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 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公开表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预算单位：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部门公开表十：

项目支出表

预算单位：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				233.00	224.00	0.00	0.00	9.00	0.00	0.00	0.00	0.00
	综合业务管理			233.00	224.00	0.00	0.00	9.00	0.00	0.00	0.00	0.00
		民族宗教突发及特殊工作经费	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春市宗教团体工作经费	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春市宗教活动场所安全管理工作经费	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45.00	45.00	0.00	0.00	9.00	0.00	0.00	0.00	0.00
		长春市民族宗教事业费	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68.00	6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春市民族宗教代表人士及教职人员生活补助	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59.00	5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费										
		长春市民族宗教干部及土培培训费	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公开表十一：

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长春市民族宗教代表人士及教职人员生活补助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委-10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			
	其中：财政拨款		59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党在新时期的民族宗教政策，按照“政治上靠得住、宗教上有造诣、品德上能服众、关键时起作用”的要求，培养更多爱国民族宗教人士，坚持发挥民族宗教代表人士的积极作用。					
年度绩效目标	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党同民族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族宗教补助人数	≥85 人	≥85 人	20
		质量指标	补助人员符合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85%	≥8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85%	≥8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长春市宗教团体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委-10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推动宗教团体在宗教界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拥护祖国统一的自我教育。					
年度绩效目标	保证团体工作的正常开展，发挥团体在宗教事务管理中的积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宗教团体补助数	=5 个	=5 个	20
		质量指标	宗教团体补助符合率	>=85%	>=85%	20
		时效指标	团体补助发放及时性	>=85%	>=8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宗教团体自我教育	>=85%	>=8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 名称			长春市宗教活动场所安全管理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委-10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4			
	其中：财政拨款		54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用于维修、维护我市依法登记的宗教场所。					
年度绩效目标	用于宗教场所的修复改造，保证场所安全及广大信教群众宗教活动需求，维护宗教领域的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宗教场所维修补助数	≥1 处	≥1 处	20
		质量指标	宗教活动场所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85%	≥85%	20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性	≥85%	≥8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85%	≥8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长春市民族宗教事业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委-10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8			
	其中：财政拨款		68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通过深入民族乡村、民族单位、宗教场所开展调研活动，积极反映并妥善解决全市各民族地区和宗教团体存在的实际困难和问题。积极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加强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体系建设，进一步做好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政策法规咨询、法律援助、特需救助等服务工作。加强清真食品服务管理工作，强化对清真食品生产、经营、服务各环节的监管。					
年度绩效目标	发展民族经济，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谐，切实维护我市民族宗教领域稳定，维护我市少数民族群众和宗教团体、信教群众的合法权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少数民族文化活动	≥2 次	≥2 次	30
		质量指标	文化活动验收合格率	≥85%	≥85%	10
		时效指标	文化活动开展及时性	≥85%	≥85%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族团结覆盖率	≥85%	≥85%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少数民族满意度	≥90%	≥90%	10

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 名称			长春市民族宗教干部及人士培训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委-10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			
	其中：财政拨款		9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加强我市民族宗教干部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民族宗教干部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通过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界人士培训，深入贯彻中央民族、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使民族宗教界人士深入学习新时期民族宗教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方针政策。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全市民族宗教干部的政策理论水平和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的能力，提升应对新形势、新常态的能力，增强工作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巩固民族团结、促进宗教和谐、维护社会稳定的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族宗教培训场次	≥2 场	≥2 场	20
		质量指标	参训人员覆盖率	≥85%	≥85%	20
		时效指标	培训及时性	≥85%	≥8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宗教和顺民族和睦	≥85%	≥8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长春市民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5 年度收支总预算 904.79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895.79 万元，上年结转 9 万元，同比上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减少 179.95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按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财政压减部门公用经费预算；二是转移支付项目收支预算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预算 904.79 万元，同比上年收入减少 179.9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占比 1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预算 904.79 万元，同比上年支出减少 179.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1.79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68.95 万元，占 74.25%；项目支出 233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111 万元，占 25.7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04.79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895.79 万元，上年结转 9 万元，同比上年收入减少 179.95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904.79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8.6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8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4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0.8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904.79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179.95 万元，降幅 0.65%，主要原因一是按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财政压减部门公用经费预算；二是转移支付项目收支预算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18.69 万元，占 79.4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16.85 万元，占 12.91%；卫生健康（类）18.44 万元，占 2.04%；住房保障（类）50.81 万元，占 5.6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初预算为 485.69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61.63 万元，降幅 11.2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支出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2025年初预算为77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2万元，降幅2.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民族工作专项没有结转项目。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2025年初预算为156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9万元，增幅6.12%。主要原因是2024年宗教活动场所安全管理工作经费项目发生结转。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2025年初预算为116.85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1.97万元，增幅1.71%。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初预算为18.44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1.79万元，降幅8.85%。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职工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初预算为50.81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7.36万元，降幅12.6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71.79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68.95万元，降幅9.31%。其中：

人员经费590.25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61.73万

元，降幅 9.4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81.54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7.22 万元，降幅 8.13%。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4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72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4 年减少 0.05 万元，降幅 1.44%。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要坚决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八、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十、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5 年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1.84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减少 7.22 万元，降幅 8.13%，

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人员数量减少，公用经费预算相应减少。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市民委本级共有车辆 1 辆，为执法执勤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没有政府性采购项目。

（四）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 233 万元，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24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9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111 万元，降幅 32.27%。

（五）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对市民委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3 万元，一级项目 1 个，为综合业务管理，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下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下属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

作专项（项）：反映用于民族事务管理方面的专项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下属事业单位基本支出。具体为长春市回族福利院、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族事务方面的专项支出。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宗教事务（项）：反映用于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专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具体为市民委机关本级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六、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具体为市民委所属2个事业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七、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